

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
第七十屆 香港校際朗誦節（英文組及中文組）

第七十屆香港學校朗誦節（英文組及中文組）將於本年十一月至十二月舉行，本校已接受 貴子弟報名參加。

透過參與是次比賽，同學可提升對中文及英文的興趣及語文表達的信心，故同學應積極練習，並於指定時間接受科任老師指導。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同學已於 11 月 1 日獲發「參賽通知」，同學必須檢查表上資料有否出錯，如有錯漏，應立即通知科任老師。
- 二、同學獲發之「參賽通知」(CN) 作出賽之用。若參賽同學未能於比賽前出示其「參賽通知」予賽務助理，將只獲賽會給予評語，但不會得到分數或獲發獎狀。
- 三、「比賽時間表」已在 10 月 30 日於朗誦協會網站 (<http://www.hksmsa.org.hk>)公佈，同學可再上網查閱比賽詳情，如日期、時間及地點。
- 四、如發現比賽日期與校內測考或其他評核相撞（11 月 19 日至 11 月 26 日為學校測驗週），應立即通知科任老師作出安排。如無事先通知及安排，同學須留校參加默書或測驗，不得參加比賽。
- 五、「比賽時間表 - 修訂版」將於 11 月中在朗誦協會網站公佈，同學必須再次上網查閱比賽詳情。
- 六、參加比賽時須穿著整齊校服(如比賽需要穿著服裝，到達比賽場地才更換。)
- 七、貴家長可選擇陪同 貴子弟前往比賽場地，或容許 貴子弟從學校自行前往。
- 八、如於上課時段進行比賽，比賽完畢後應盡快回校繼續上課。
- 九、若 貴子弟須自行從家中前往比賽場地，則另行通知。

敬希 查照，並請填妥後附回條經 貴子弟於十一月十三日前交回校務處或透過 CampusAPP 回覆為荷， 貴家長如對上述活動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陳其暘老師(英文科)或何麗君老師(中文科) (2420 5050)查詢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 黃偉耀 謹啟
通告：一八(七十六號)

* 此家長信必須有校方蓋印始生效

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八日

<請保留此家長信直至比賽完畢>

回 條

第七十屆 香港校際朗誦節（英文組及中文組）

敬覆者：頃接 貴校一八(七十六號)來函，本人已知悉，並

※

- 到校陪同小兒/女前往比賽場地。
 小兒/女從學校自行前往比賽場地。

此覆

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 _____

班別： _____ 學號： _____

學生家長： _____ (姓名)

_____ (簽署)

二零一八年 月 日

(※請於適當方格內加「✓」號)

(十一月十三日) 校務處 → 陳其暘老師(英文科)/何麗君老師(中文科)